证券代码:600302　证券简称:ST标准　公告编号:2026-038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5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8.1条第一款第(二)项至第(五)项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一、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因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致同所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标准股份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2026-019)。

二、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所采取的措施

1、公司组织的清算组已接管标准海菱的财务工作,对2025年度缺失签收单据的销售业务进行全面的梳理和核对,针对缺失的客户签收单,通过收集物流运输记录、客户对账单、发票流转记录及回款凭证等多方证据,进行逐笔交叉验证,查清所有涉及的财务及业务记录,以确保财务报表数据准确。对于签收单缺失的业务,按照物流发货、快递发货、自提发货等不同发货类型分别对应登记相关发货单号,并通过向客户发函形式进行销售确认,同时匹配发票和回款凭证,已全面梳理清楚涉及业务的流转过程,此项工作已完成。

2、公司要求标准海菱清算组加快清算程序的推进,截至2026年7月末,标准海菱清算组主导开展清算工作,已完成员工安置法定程序,审计机构已出具清算审计报告正式文件,评估机构已出具评估报告初稿,后续将按程序加快推进清算工作。

3、鉴于标准海菱于2025年已进入清算注销程序,生产经营活动已全面停止,相关品牌经授权由标准股份本部继续运营。该公司此前发生的可能影响内部控制问题将不再形成持续的影响和风险。

4、公司将此案例纳入公司内部培训,汲取教训,举一反三,重新梳理核查公司各部门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特别是分析警示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严格规范收入确认流程,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5、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持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能,加强风险管控,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进展公告。

2、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和报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418　证券简称:友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10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9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2,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此次增加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7,000万元(含本数)。该总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2025年12月25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议案到期日2026年10月13日止。在前述总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一、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6年6月30日,公司子公司云南友升铝业有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认购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上海奉贤支行大额存单产品。2026年7月30日,上述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10,000.00万元,获得收益91,666.67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单位大额存单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上海奉贤支行	10,000.00	2026/6/30	2026/7/30	1.1	10,000.00	9.17

二、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2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3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4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00	0	0	15,000.00
5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6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7	普通大额存单	30,000.00	0	0	30,000.00
8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65.00	0
9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27.50	0
10	普通大额存单	5,000.00	5,000.00	13.75	0
11	普通大额存单	5,000.00	5,000.00	32.5	0
1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32	0
13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9.17	0
合计		140,000.00	45,000.00	155.24	9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12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7.54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54.96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额度(万元)					137,000.00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95,0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42,000.00

注:上表中“最近一年净资产”为2025年合并报表归母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2025年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超过公司股东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301538　证券简称:骏鼎达　公告编号:2026-037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情况概述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深圳新智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智资本或基金管理人)及其他有限合伙人进行合作,公司参与认购深圳宝安新智天使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智天使一期或本基金)的基金扩募份额,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00万元,公司本次认缴出资系专项用于投资本基金的新增项目,该新增项目系通过股权投资方式投资于某减速器制造业公司。本次扩募完成后,本基金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1,91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5.24%,公司就本次投资签署了《深圳宝安新智天使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入伙协议》及《深圳宝安新智天使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本次投资的主要目的为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实现可持续发展,一方面充分借助专业机构的资源优势和投资管理优势,提高自有资金的利用效率,另一方面公司本次认缴出资系专项用于投资某减速器制造业公司,能够与公司现有在拓展的业务形成资源协同,巩固公司在相关产业链的影响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0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二、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情况

(一)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新智天使一期基金管理人新智资本的通知,新智天使一期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备案不涉及换发营业执照。

(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新智天使一期基金管理人新智资本的通知,新智天使一期全体合伙人已完成出资缴付,本基金于近日收齐全体合伙人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1,900万元,已完成出资额募集工作。其中,有限合伙人董明明经基金管理人同意,暂缓缴付部分款项,该事项不影响本基金募集完成及后续投资运作。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额、实缴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深圳新智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货币	80.00	80.00	4.19%
2	董明明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30.00	1,020.00	53.93%
3	深圳市亿道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700.00	700.00	36.65%
4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00	100.00	5.24%
合计				1,910.00	1,900.00	100.00%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其他事项说明

投资基金具有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本次投资存在回收期较长、短期内不能为公司贡献利润的风险。本基金已经成立并存续,本次合作投资相关事项已经本基金合伙人会议决议通过,尚需办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产品重大事项变更(投资者变更)手续,相关办理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监管政策、投资标的企业自身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收益不及预期,或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等风险。

公司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

2、深圳宝安新智天使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基金募集完毕的说明》

3、基金管理人深圳新智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有限合伙人暂缓缴付部分款项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7月31日

证券代码:300599　证券简称: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黄锦禧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黄锦禧先生出具的相关股份变动告知函。本次股份变动触及1%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黄淦雄		
住所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龙高路敦根路段雄塑工业园		
信息披露义务人2	黄锦禧		
住所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龙高路敦根路段雄塑工业园		
信息披露义务人3	黄铭雄		
住所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龙高路工业园黄毅光综合楼第一层1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4	佛山市雄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进投资”)		
住所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龙高路工业园黄毅光综合楼第一层1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5	广东明析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明析安心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明析安心8号基金”)		
住所	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佛山大道中189号家博城A座9楼9079-9080(住所申报)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7月29日		
权益变动过程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2026年5月29日-2026年7月29日,股东黄锦禧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542,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43%。		
股票简称	雄塑科技	股票代码	300599
变动类型(可多选)	上升□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1,542,700	0.43%	
合计	1,542,700	0.43%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不适用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黄淦雄持有股份	53,987,400	15.07%	53,987,400	15.0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496,850	3.77%	13,496,850	3.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40,490,550	11.31%	40,490,550	11.31%
黄锦禧持有股份	77,377,300	21.61%	75,834,600	21.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7,377,300	21.61%	75,834,600	21.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黄铭雄持有股份	50,315,200	14.05%	50,315,200	14.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315,200	14.05%	50,315,200	14.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雄进投资持有股份	8,195,200	2.29%	8,195,200	2.2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195,200	2.29%	8,195,200	2.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明析安心8号基金持有股份	4,835,000	1.35%	4,835,000	1.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35,000	1.35%	4,835,000	1.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194,710,100	54.37%	193,167,400	53.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4,219,550	43.06%	152,676,850	42.63%
有限售条件股份	40,490,550	11.31%	40,490,550	11.31%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本次权益变动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及相关公告一致。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黄锦禧先生出具相关股份变动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经营情况公布如下:

一、2026年第二季度(4-6月)订单情况

业务类型	二季度新签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		二季度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工程	66	25,460.29	212	168,694.71	16	10,861.45
设计	19	624.17	541	50,779.27	7	380.40
城市运营	83	2,799.99	288	30,428.89	19	9,359.91
合计	168	28,884.45	1,041	249,902.87	42	20,601.76

注:由于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参考。

二、重大项目履行情况

2016年11月28日,郑州市中原区高新社会事务中心城市管理部(原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政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发布“郑州高新区市政绿化PPP项目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确认公司和梅州市市政建设集团公司联合体(以下合称“中标人”)为郑州高新区市政绿化PPP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方。中标人与政府方代表郑州高新智慧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原郑州高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在郑州市成立了郑州高新区锦邦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甲方和项目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签署《郑州高新区市政绿化PPP项目合同》(以下简称“《项目合同》”),项目投资金额为33.20亿元,业务模式为PPP模式,项目合作期为15年(其中建设期5年、运营期10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7日披露的《关于签署(郑州高新区市政绿化PPP项目合同)的补充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郑州高新区市政绿化PPP项目PPP项目合同)之建设规模调整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调整后本项目全部建设成本合计暂估为104,904.64万元(最终实际的建设期利息及全部建设成本按《项目合同》约定的方式计算)。甲方与项目公司已签署《补充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披露的《关于拟签署(郑州高新区市政绿化PPP项目PPP项目合同之建设规模调整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于2022年8月23日披露的《关于签署(郑州高新区市政绿化PPP项目PPP项目合同之建设规模调整补充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公司于2025年5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终止(郑州高新区市政绿化PPP项目PPP项目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提前终止《郑州高新区市政绿化PPP项目PPP项目合同》。公司已向郑州市中原区高新社会事务中心城市管理部发送《关于提前终止(郑州高新区市政绿化PPP项目PPP项目合同)的通知函》。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8日披露的《关于提前终止(郑州高新区市政绿化PPP项目PPP项目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截至2026年6月30日,项目已投入金额约为34,895.06万元,累计应收未收的服务费约为9,460万元。项目公司已就本项目合同纠纷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主张赔偿权利,并已收到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26)豫01民初234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ST华闻　公告编号:2026-050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7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会议由董事长焦烽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如下事项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决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追认全资子公司认购的信托计划购买相关债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鉴于董事张小勇与国广环球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广控股”)存在关联关系,关联董事张小勇已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追认全资子公司海南华闻民享投资有限公司认购的国民信托启航15号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购买原实际控制人国广控股发行的“15国广债”之历史交易涉及关联交易,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本次追认关联交易事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ST华闻　公告编号:2026-051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华闻集团”)全资子公司海南华闻民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享投资”)于2021年8月10日认购由国民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信托”)发起设立的国民信托启航15号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启航15号信托计划”)。经自查发现,启航15号信托计划于2021年8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平台购买了由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国广环球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广控股”)发行的“国广环球传媒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5国广债”,债券代码“118430.SZ”),现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就该历史交易涉及关联交易进行追认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授权华闻集团经营班子决定华闻集团及控股子公司利用不超过45,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委托理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但不得参与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的投资,授权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证券投资产品因期限固定等原因无法在授权期限退出的,可相应延期)。公司独立董事就授权证券投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授权公司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公司全资子公司民享投资依据上述授权于2021年8月10日出资3,100万元认购了由国民信托发起设立的启航15号信托计划,该信托计划资金币种为人民币,信托期限为2031年8月9日。

此后,启航15号信托计划于2021年8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平台上以69.9636元/张的市场价格购买了债券持有人打折出售的由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国广控股发行的“15国广债”,面值100元/张,购买数量42.90万张,总金额3,001.44万元。

(二)交易各方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8月,国广控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民享投资与国广控股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经公司自查确认,公司全资子公司民享投资认购的启航15号信托计划购买原实际控制人国广控股发行的债券之历史交易涉及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为3,001.44万元,占本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283,588.28万元的1.0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6条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追认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披露,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追认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全资子公司认购的信托计划购买相关债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追认全资子公司民享投资认购的启航15号信托计划购买原实际控制人国广控股发行的“15国广债”之历史交易涉及关联交易,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鉴于董事张小勇与国广控股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张小勇已回避表决。

(四)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再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各方及关联方基本情况(截至2021年8月)

(一)民享投资

名称:海南华闻民享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15A全球贸易之窗28楼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20,000.00万元

经营期限:2002年12月24日至2052年12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742587584R

经营范围:旅游项目开发,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开发,工业项目开发,农业项目开发,水电安装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金属材料,机械设备,机电产品的销售。(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出资情况:公司持有民享投资100%股权。

(二)国广控股

公司名称:国广环球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甲16号北院A518室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建平

注册资本:10,182.18万元

成立日期:2010年11月25日

经营期限:2010年11月25日至2060年11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5658080664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组织文化交流活动(演出除外);承办展览展示;影视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国广传媒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广传媒”)出资5,091.09万元,持有50%股权;和平财富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平财富”)出资5,091.09万元,持有50%股权。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国际台和和融浙联。

历史沿革:国广控股于2010年11月由嘉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融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嘉融公司持股100%。此次出资已由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准验字(2010)1036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年1月,嘉融公司将其在国广控股5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2,500.00万元)转让给国广传媒。此次变更后,嘉融公司和国广传媒双方出资额均为2,500.00万元,持股比例均为50%。

2011年7月,国广传媒和嘉融公司签订增资及转股协议。国广传媒以其持有的七家下属公司股权作价5,091.09万元对国广控股增资;嘉融公司以现金对国广控股增资91.09万元;同时国广传媒将原嘉融公司向其转让的国广控股对应出资额为2,500.00万元的股权退还嘉融公司。此次变更后,国广控股注册资本为10,182.18万元,其中嘉融公司和国广传媒双方出资额均为5,091.09万元,持股比例均为50%。此次增资已由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天恒验字(2011)YZ1101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年12月,无锡金正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现名“金正源联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正源”)和嘉融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嘉融公司将其持有的国广控股50%股权(对应出资额为5,091.09万元)转让给金正源。此次变更后,国广传媒和金正源双方出资额均为5,091.09万元,持股比例均为50%。

2016年11月,金正源和常州兴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顺文化”)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6年12月,金正源将其持有的国广控股50%股权(对应出资额为5,091.09万元)转让给兴顺文化。此次变更后,国广传媒和兴顺文化双方出资额均为5,091.09万元,持股比例均为50%。

2018年7月10日,兴顺文化和和平财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兴顺文化将其持有的国广控股50%股权(对应出资额为5,091.09万元)转让给和平财富。此次变更后,国广传媒和和平财富双方出资额均为5,091.09万元,持股比例均为50%。

2018年11月19日,和平财富与和融浙联全资子公司拉萨融威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融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和平财富将其所持国广控股50%股权(对应出资额为5,091.09万元)转让给拉萨融威。因该股权暂时无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为此,和平财富出具相关函件,同意并确认,自股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至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止,此期间和平财富持有国广控股50%的股权所对应的全部股东权利(包括而不限于:参加股东会议,行使表决权,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管,制定和修改公司章程,享有分红权等)均由和融浙联全资子公司拉萨融威享有。

截至2021年8月,上述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国广控股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1,138,518.29万元,负债总额1,045,395.65万元,应收款项总额242,924.1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89,982.00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8,841.63万元,营业利润-226,679.9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24,465.23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444.06万元。

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国广控股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优化配置资源,2019年至2021年对旗下业务进行梳理、整合和积极对外开展合作,有效利用外部资源和资金及自身市场化运营机制,逐步形成了广播业务、互联网新媒体业务、互联网电视业务、投资及资产管理业务、技术及相关媒体延伸业务板块,传媒集团格局初步形成。

国广控股与本公司的关系:截至2021年8月,国广控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2021年8月,国广控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国广环球传媒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简称	15国广债
代码	118430
发行日	2015年11月17日
最终到期日	2021年11月17日
债券余额	10亿元
利率	5.2%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最后2年,经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一致,可申请提前偿还债券本金及相应利息。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债券其他情况说明	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年末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启航15号信托计划认购“15国广债”的交易价格是买卖双方自愿、自主,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平台非面对面竞价形成。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六、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2年6月7日,民享投资对信托项下的30.30万元份额进行赎回,并于6月8日收到赎回金额30.09万元,至此该信托计划剩余初始投资成本3,069.91万元。

民享投资于2025年3月27日与华闻京数(上海)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闻京数”)签署了《信托受益权转让合同》,民享投资将其持有的启航15号信托计划受益权转让给华闻京数,作价2,996.90万元(转让时点的账面值)进行实缴出资;2025年5月30日,民享投资向华闻京数实缴现金28.10万元,至此,民享投资全部完成对华闻京数的实缴出资合计3,025万元。

民享投资与由海口西枫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口西枫篱”)于2025年12月26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华闻京数55%股权以3,098.01万元的交易价格转让海口西枫篱,该交易价格系考虑启航15号信托计划受益权的剩余初始投资成本3,069.91万元及实缴现金28.10万元予以确定。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华闻京数(上海)技术有限公司55%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截至目前,民享投资已收到全部交易价款。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目的

本次交易旨在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债券,获取相关投资收益。

(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民享投资持有华闻京数55%股权已海口西枫篱以启航15号信托计划受益权的剩余初始投资成本3,069.91万元及民享投资对华闻京数实缴现金28.10万元综合确认的交易价格予以受让,且民享投资已收到全部交易价款,未对上市公司造成负面影响,未损害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八、当年初至交易时点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初至交易时点,除了已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国广光荣广告有限公司与国广控股正常履行《经营业务授权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发生关联交易金额3,300.00万元、国视通讯(上海)有限公司与国广控股全资子公司国视通讯(北京)有限公司正常履行《运营管理服务协议》发生关联交易金额36.03万元外,公司及子公司与国广控股及其关联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九、备查文件

(一)董事会决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三)国广控股营业执照;

(四)国广控股2020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6-039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7月30日以